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(史建庄)

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及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--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,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内控制度的要求,我作为公司第八届、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,在 2023 年度工作中,本着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履行职责,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,出席董事会和列席股东大会,认真审议各项议案,对公司重大事项审慎发表意见,保证了公司运作的规范性,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,有效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现将 2023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:

一、基本情况

史建庄, 男, 1955 年 12 月出生,本科学历。现任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曾任河南省新乡市供电局技术员、生产计划科副科长、变电工区主任、副局长、局长,国家电网河南省电力公司计划发展部主任、副总工程师。

本人自 2020 年 5 月 8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,在报告期内,具备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要求的独立性,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,本人董事声明与承诺事项未发生变化。

二、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

2023年,公司共召开了13次董事会和8次股东大会。作为独立董事,本人按照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要求,勤勉尽责,按时参加董事会、股东大会,未发生无故不参加或连续不参加董事会的现象。

2023 年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:

本报告期 应参加董 事会次数	现场出席 董事会次 数	以通讯方 式参加董 事会次数	委托出席 董事会次 数	缺席董事 会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 亲自参加董事会 会议	出席股东 大会次数
13	9	4	0	0	否	7

报告期内,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,本人对各次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,未提出异议。

三、参与董事会决策及发表意见情况

2023年度,本人作为独立董事,针对以下重大事项,分别发表了意见:

- 1.公司年度、半年度对外担保、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、关联交易等事项;
- 2.合资设立公司:
- 3.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:
- 4.公司不参与同业竞争方新能源项目投资事项;
- 5.续聘会计师事务所;
- 6.2022年公司年度利润分配、内部控制评价等事项;
- 7.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;
- 8.计提2022年度资产减值准备、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;
- 9.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授权;
- 10.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提名候选人情况、董事会换届选举;
- 11.子公司以挂牌方式增资扩股;
- 12.会计政策变更;
- 13.关于调整2023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事项;
- 14.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。

报告期内,本人对各次董事会会议议案均认真审议并投了赞成票,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,未有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,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四、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中的工作情况

本人作为公司第八届、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委员,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,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,积极参与审议和决策公司的重大事项,并根据有关规定要求,出席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,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。

2023年度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:

专门委员会	应出席次数	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
战略委员会会议	4	4	0	0
审计委员会会议	5	5	0	0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	1	1	0	0
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1 0

1.战略委员会

报告期内,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。本人认真履行职责,对公司新能源项目公司设立、子公司以挂牌方式增资扩股、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等有关事项进行了研究和审议。

2.审计委员会

报告期内,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。本人认真履行职责,对公司 2022 年经营管理工作报告、年度财务报告、审计工作报告、全面风险管理等报告进行了审核;审议了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、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等议案;对公司 2023 年度上半年生产经营情况、上半年内审工作、年度审计计划等工作,以及 2023 年度各季度和半年度报告进行了研究和审核。

3.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报告期内,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。本人认真履行职责,对公司高管人员2022年度薪酬建议进行了审议。

4.独立董事专门会议

2023 年 12 月 25 日参加了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3 年第一次会议,选举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集人;学习了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实施细则》;听取了 2023 年年报预审工作进展情况。公司对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开提供了有效的便利和支持。

五、其他履职工作情况

1.与内部审计部门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

报告期内,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多次沟通,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定期报告、财务状况、内控控制等方面进行探讨和交流,共同推动审计工作的全面、高效开展。

2.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

报告期内,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,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。一是持续关注公司的法人治理和生产经营情况,尤其是关注财务管理、关联交易、其他重大投资项目进展等情况,及时掌握公司内部控制活动的开展情况,积极督促公司内控体系的建设和落实,强化公司的风险防范体系;二是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,督促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文件的要求,完

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,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;三是对于公司重大决策事项,事先对公司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核,并主动与董事会秘书及相关人员沟通,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,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;四是注重提高自身水平,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(后续培训),不断更新知识,并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和认识,特别是在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、增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方面,切实加强、提高自身维护投资者利益的能力。

3.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

2023 年度,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、股东大会、现场调研等到公司进行现场办公和 实地考察,还通过邮件、电话等多种方式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 关人员不定期进行沟通,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、发展规划、重大项目进展情况, 就行业面临的机遇与挑战与公司进行深入探讨,并充分运用自身多年从业经验与专业 知识,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目标、投资布局、新技术研发等相关工作提出了指导建议, 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。在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过程中,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和相关工 作人员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。

六、总体评价

2023年,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,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和要求,勤勉尽责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,积极参与公司经营决策,就相关问题进行充分沟通,促进公司规范运作。对各项议案及其他重大事项认真审议讨论,结合自身专业知识,独立、客观、审慎的行使表决权,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,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本人也不断加强自身学习,积极参加各类培训,重点加强对最新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、提高上市公司质量、公司治理、保护股东权益等方面的理解和认识,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。

2024年,我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原则,正确行使权力,尽职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义务,加强同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,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,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献力献策,从而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绩效,坚决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在此对公司股东、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管理层在我们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过程中所给予的积极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,表示衷心地感谢!

独立董事: 史建庄 2023年4月23日